

山东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文件

鲁环协[2021] 37 号

关于举办 2021 年第一期排污许可管理 专题培训班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2021 年 1 月 24 日，国务院总理李克强签署第 736 号国务院令，公布了《排污许可管理条例》，自 2021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。经过四个月的排污许可条例实施，涉污企业遇到较多的实际问题，特别是在报告编写、数据填报、管理台账等方面比较突出。为此山东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将于 2021 年 7 月 22 日~23 日在山东济南举办 2021 年第一期排污许可管理专题培训班，旨在提高涉污企业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对象

排污单位和从事生态环境污染治理、咨询与监测服务的社会环境

服务机构的负责人、环保主管、相关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。

二、培训内容

- 1、《排污许可管理条例》解读；
- 2、排污许可证申请填报要求；
- 3、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的编制要求及案例分析；
- 4、环境管理台账记录的核心要求及注意事项；
- 5、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常见问题及解决方式；
- 6、排污口的规范化要求解析；
- 7、固定污染源数据填报要求；
- 8、许可排放限值的确定及合规判定的方法；
- 9、主管部门的监管和执法重点及相关案例分析；
- 10、企业自行监测的要点解读。

三、培训时间、地点

培训时间：2021年7月22日至23日（22日9:00开班）

报到时间：2021年7月21日14:00至18:00

培训地点：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39-1号（济南市冶金宾馆 0531-83190477）

四、培训方式及授课专家

培训方式：专家授课、提问答疑、研讨相结合的面授方式。

专家介绍：

宋俊博 法律硕士，北京德恒（济南）律师事务所主任，山东省

生态环境厅法律顾问，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环境审判咨询专家，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客座教授，山东政法学院特聘教授。

杨保永 高级工程师，中华环保联合会理事，中国开发区环保管家专业委员会执行副主任，山东省土壤生态发展中心高级顾问，山东政府采购网评标专家，中国机电设备采购网评标专家。

陈润甲 高级工程师，山东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设计院排污许可所所长、环评部副部长。生态环境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排污许可培训班授课教师，山东省排污许可清理整顿技术小组特邀专家。

五、考核和证书

参加培训人员颁发《排污许可管理培训结业证书》。

六、培训费用

培训费 2000 元/人，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山东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会员单位每人优惠 200 元。

山东省生态环境厅、省内十六地市生态环境局及分局免费培训（每期每个单位限 1 至 2 个名额）。

有住宿需求的学员，请提前联系宾馆前台预定（电话：0531-83190477）。

七、报名及缴费

参加培训的学员由所在单位指定的联系人于 7 月 20 日前将报名表、付款凭证及学员的一寸电子版免冠照片发至鲁环协邮箱 sdepihbzz@163.com。培训费由参培单位统一汇至指定账号（只提供

增值税普通发票)。

汇款信息如下:

名 称: 山东鲁环教育咨询有限公司

开户行: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济南自贸区支行

账 号: 74130078801100000159

八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: 王 霞 (13256185847) 鞠秋钰 (18654574599)

庞凯予 (15069188866) 刘继军 (13869178918)

联系电话: 0531-67808303

